

南區區議會屬下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

於 2014 年 7 月 14 日舉行的
第十六次會議報告

目的

本文件旨在告知各議員上述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下稱「委員會」）會議所討論的主要事項。

主要事項

上次會議曾討論的「配合西港島線及南港島線(東段)通車的公共交通服務重組計劃」之進度報告

2. 運輸署向委員會匯報上述公共交通服務重組計劃的最新進度。會上，委員對多組巴士線，包括要求城巴第 43M 號線全日以雙層巴士行駛、增加城巴第 70/70P 號線於早上繁忙時段的班次、以及隧巴第 107 號線的重組方案等表示關注。多位委員亦要求運輸署積極跟進鐵路與巴士／小巴的轉乘優惠安排，以及研究改善南區各巴士站的候車環境。

3. 經討論後，委員會要求運輸署於下次會議就「配合西港島線通車的公共交通服務重組計劃」匯報最新進展，並就「配合南港島線（東段）通車的公共交通服務重組計劃」提交修訂方案再作討論。

「香港仔至長洲」持牌渡輪服務之要求

4. 是項議程由柴文瀚先生提出。他從立法會的會議上得知運輸署有意開辦來往長洲及香港仔的渡輪服務，因此提出議程以便深入討論。會上，委員對有關碼頭的位置、招標內容、渡輪的班次、所需要的配套設施等提出詢問。運輸署回應對開辦來往長洲及香港仔的渡輪服務持開放態

度，由於有關部門還在研究服務過程，故未能在會上提供詳細資料。就渡輪班次的密度、泊岸點的位置、相關的配套設施及轉乘交通安排等，運輸署會適時再諮詢委員會。

城巴有限公司（香港島及過海巴士網絡專營權）

5. 委員會曾於上一次會議就城巴有限公司(香港島及過海巴士網絡專營權)及新大嶼山巴士有限公司續辦專營權作討論。其後，運輸署於 2014 年 6 月 25 日致函委員會，就新專營權事宜展開諮詢，並邀請委員以書面方式表述意見。會上，委員向運輸署提出在審批新專營權時的要求，包括：改善巴士資訊發放的方式，例如安裝實時報站系統、於巴士站安裝顯示屏等、改善巴士誤點脫班問題、增加轉乘優惠、於每一個總站安排站長駐守等。

6. 經討論後，運輸署承諾會於商議過程中為市民爭取最大的福利，並會適時向委員會匯報進展。

海灘道停車場事宜

7. 為配合運輸署於海灘道進行改善工程，康文署已向淺水灣泳灘停車場承辦商提出於 2014 年 12 月 31 日提前終止營運合約。委員要求運輸署盡快申請使用有關用地，以早日進行工程，為旅遊巴提供更多上落客處。

以往會議曾討論事項進展報告（截至 2014 年 6 月 27 日的情況）

8. 委員會備悉上述報告。

徵詢意見

9. 請各議員備悉本文件的內容。

南區區議會秘書處

2014 年 9 月